



普通文字学

王元鹿

著

概论

贵州人民出版社

普通文字学概论

王元鹿 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

普通文字学概论

王元鹿 著

1996年5月贵州第1版
1996年5月贵州第1次印刷
贵州省侗学会印刷厂印刷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239号

贵州省新华书店经销

责任编辑：张 衍

封面设计：唐 宇

技术设计：郑 铎

850×1168毫米 1/32

6印张 156千字

印数：1—1500册

ISBN 7-221-03921-6/H·29

定价：9.80元

序

李玲璞

元鹿访美归来仅及半载，便以其新著《普通文字学概论》手稿相示。其治学之勤，令人赞叹。

千百年来，我国学者于汉语文字的研究用力甚勤。我目前正在主持《古文字诂林》的编纂工作，从已搜集到的历代研究成果来看，感受尤深。但是，我们也不能不清醒地看到，自许慎《说文解字》问世以来，历代的文字学研究成果仍未超出文献文字学的范围；时至今日，人们所期待的理论文字学才刚刚起步。而理论文字学的滞后，给汉语文字学研究所带来的负面影响又是显而易见的。即使初期识字教育和社会用字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也无不反映出文字学理论上的混乱。汉语文字学的理论研究是如此，普通文字学的理论研究则更显得薄弱，至今尚未见到我国学者撰写的普通文字学基础理论专著就说明了这一点。可见，普通文字学的建立与发展，是十分必要的。古往今来，世界各民族的文字看似各各不同，然而，在相似论的观点看来，它们都有着某些共同性质与共同规律。对这些规律的总结，显然是文字学者义不容辞的责任。

细读元鹿此书，颇见其内容之精赅。从总体上看，作者既在横向透视世界文字共同性质的基础上对诸如文字的本质、分类等基本问题乃至种种基本术语作了有理有据的讨论，又在纵向观察世界文字历史过程的基础上对文字的发生、发展的整个过程进行了概括性的叙述。尤其是此书首章所述三条普通文字学的基本研

究方法，更具理论指导意义。

元鹿此书在一些重要的理论问题方面亦时出新见。第五章从世界各民族的图绘、符号及原始文字资料的有机合成出发，通过理性的思维，对于文字的起源这一世所瞩目但又众说纷纭的问题提出了较为合理的新说。第六章对早期文字的讨论，取材虽多来自前人成果，却因运用了综合与比较的方法，已突破了前贤孤立研究与描述的结论。此外对早期文字用色、方位等特性的提法与分析，亦发前人之未发。此书的又一难能可贵之处在于，讨论世界文字的共性时，注重联系汉字实际进行研究，让人们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领略了普通文字学这门学科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

十余年来，我先后为元鹿的三部著作撰序。前两部是《甲金篆真四体六百字》和《汉古文字与纳西东巴文字比较研究》。这三部著作恰恰标志了元鹿文字学研究过程中学术视野的不断开阔：由对一种文字的历时研究进入对两种文字的比较研究，进而发展到对世界各民族古今文字的综合研究。这三部著作的阶梯式进展也同时表现出元鹿学术水准的不断精进。如果说，《汉古文字与纳西东巴文字比较研究》是我国第一部关于两个民族古文字的比较研究专书，那末，这部《普通文字学概论》则可毫不夸张地称为我国第一部普通文字学理论专著。当然，作为第一部，它还不可避免地存在若干有待完善之处。但是，仅就作者收集材料之广泛，使用材料之合理，逻辑推理之畅达，以及所提出的若干新见来看，我们不难发现，关于普通文字学的基本理论构架，已在此书中粗具规模。因此，我认为，元鹿的这项具有开创意义的探索，是值得称道的。

目 录

序 (李玲璞)	(1)
第一章 引论	(1)
第一节 普通文字学的研究对象	(2)
第二节 研究普通文字学的目的	(3)
第三节 普通文字学的研究方法	(8)
第四节 有关本书的几点说明	(15)
第二章 文字的本质	(18)
第一节 文字的内涵	(18)
第二节 文字的外延	(22)
第三章 文字的分类	(37)
第一节 文字分类的出发点与原则	(37)
第二节 对几种分类法的述评	(38)
第三节 我们的看法	(45)
第四章 文字的归类	(49)
第一节 确定文字类别的原则	(49)
第二节 有关汉字性质的讨论	(54)
第五章 文字的发生	(70)
第一节 文字的渊源	(71)
第二节 文字发生的过程	(85)
第三节 文字发生的时代	(97)
第四节 汉字的渊源	(99)

第六章 早期文字..... (109)

第一节 早期文字的文字制度..... (109)

第二节 早期文字的符号体态..... (116)

第三节 早期汉字的源头..... (121)

第四节 早期汉字概貌蠡测..... (128)

第七章 表词一意音文字..... (139)

第一节 表词一意音文字的形成..... (139)

第二节 表词一意音文字的文字制度..... (150)

第三节 表词一意音文字的符号体态..... (155)

第八章 音节文字与音素文字..... (161)

第一节 音节文字的发生..... (161)

第二节 音节文字的特征..... (168)

第三节 音素文字的发生..... (169)

第四节 音素文字的特征..... (172)

第九章 文字的传播..... (175)

第一节 文字传播的类型学..... (175)

第二节 文字传播的规律..... (179)

后记..... (185)

第一章 引 论

你是否可以想象：如果没有文字，这个世界将会变成什么样？当我们说起“文字”，我们马上会想到文字的发展历史之漫长和使用范围之广阔。

在中国，文字发生至今，已有不短于 5000 年的历史，殷商时代的甲骨文字和铜器文字，离今天也已 3000 多年了，而其实甲骨文和金文已经是相当发达的文字（参见第七章第二节）。再向上追溯，若以半坡和大汶口的符号为中国文字的滥觞，则中国文字的历史，估计可达 5000 年以上^①。

世界上的其他不少古代民族，也有历史悠久的文字。苏美尔的钉头文字，至迟在离今天 5500 年之前已经产生^②；美索不达米亚某些地方出土的文物证实，苏美尔文字的远祖，离今天竟远达近万年^③；而埃及文字的历史，也至少不短于中国文字。

一般来说，世界历史上绝大多数古老民族，都有她们自己的文字系统，直至今日，咱们日日使用着的汉字，也是从几千年前的甲骨文和金文发展而来的。

也许是因习以为常，也许是因实用主义，愈是常用且有用的东西，对它们的研究愈是容易被忽视。历来对文字的研究，远不能与文字的实用价值相称。中国汉字学的草创，大约是 2000 年以前即甲骨时代之后 1000 余年才得以开始，而把汉字理论和汉字历史研究真正纳入科学轨道，也许只能说是百年之前甲骨文面世之后才开始着手进行。至于世界各国文字学者对其他各古代民族的文字的破译和研究，也只是近几百年来事。

今天，对世界各民族的文字的研究已经到达了这样的水平

——可以通过综合和比较等一系列手段，在孤立地研究各种文字的基础上，把目光集中在研究世界文字的共性上。于是，普通文字学这门学科就应运而生了。

第一节 普通文字学的研究对象

金文“日”作或，克里特文“日”作；埃及文“目”作，金文“目”作；马亚文“叶”作，甲骨文“叶”作^④；金文“人”作，我国云南等地的纳西族的东巴文字“人”作。

上面列举的汉、纳西、克里特、埃及、马亚各种文字，在发生学上均无共同来源（参见第七章第一节），然而为什么它们在记录同一事物即同一字的构形上如此地不谋而合？

我们只能一言以蔽之：源异而理同。

这“理”就是世界各民族文字的共同原理，共同规律，亦即它们的共性，这恰是普通文字学要研究的。

如此看来，普通文字学与汉字学的关系，十分近似于普通语言学与汉语言学的关系。

必须说明，普通文字学的研究范围重在“普通”，即重在共性，它并不以研究世界上某一种或某几种个别文字的特性为主要任务，尽管普通文字学的研究过程必然地要利用对个别文字的研究成果，而且普通文字学的研究成果必然地能用以指导和促进对各种文字的研究。所以，《普通文字学》不是一部《汉字学》。

必须说明，普通文字学重在对世界文字理论上的宏观研究而较少顾及它的细节上的微观研究。比如，它可以以世界上各种文字系统以表意记词方式的共同特征为研究内容之一，但它不会详尽地研究世界上各种文字中“日”字写法的共同点与不同点。所以，《普通文字学》不是一部《世界各民族文字样品》。

必须说明,普通文字学重在抽象出世界各民族文字的相同点,即共性,而不在于辨别与比较这些文字之间的不同点,即个性,尽管广义来说,“差异”也可被包含于共性之中。所以,《普通文字学》不是一部《比较文字学》或《对比文字学》。

必须说明,普通文字学对世界文字的研究不仅包含文字的发生和发展过程,也包含对文字的本质、性质、分类和归类等一系列问题的研究。即使在对文字史的研究中,普通文字学也以有关各种文字的普遍过程描述和普遍原理归纳为内容。所以,《普通文字学》又不是一部《世界文字史》。

第二节 研究普通文字学的目的

由于种种原因,我们,无论是中国学者还是世界上其他国家的学者,对于文字普遍规律的研究至今还显得不够充分和不够系统,因此,很难说我们有一部比较科学、比较完善的《普通文字学》。普通文字学这一学科在文字学领域乃至整个语言学领域中,具有极为重要的指导意义,甚至对于文化人类学的研究,亦可以提供理论上的指导和实践上的手段,因此,我们必须以努力的工作真正建立起普通文字学的理论框架,并用以解决一系列它可能解决的实践问题。

以下,我们将仅在语言文字学范围内,论列普通文字学的作用之所在。

一、指导各种文字的研究:

如果我们着眼于“普通文字学”的“普通”二字,则显而易见,这门学科的关于文字的一般结论,可以作为指导对个别文字研究的依据。因为既然普通文字学的研究过程是由个别到一般,即从大量的个性中抽象出共性,那么它必然具有由一般回归个别和从共性推出个性的指导意义。显然,这个回归个别的过程,能使

我们对各种文字的个性的理解更为深刻、更为精确。

例如，普通文字学的研究，对汉字中甲骨文的研究，就很有帮助。下面试举一例。

较为原始的文字，具有一个特征：文字符号不能十分精确地记录语言。也就是说，文字与它所记录的语言往往不是一一对应，即往往有一些口头语言中的词在文字中得不到记录（参见第六章第一节）。

如在特拉华这个印第安部落中，其类似该部落圣经的 Walam Olum 是以原始文字写成的。在 Walam Olum 中，可以找到许多句子中某些词在文字中未得到记录的例子。以下试举数例：



〔图 1-1〕

例甲（〔图 1-1〕），意为：“然而一种十分邪恶的动物，一个强干的魔术师来到了大地上。”这里，句子中有近 10 个词，只用 （当为大 地）和 （当为一种邪恶动物）两个构件构成。显然，这里读出的印第安语中至少有 6 个词，但两个构件决计记录不下这 6 个词^⑤。



〔图 1-2〕

例乙（〔图 1-2〕），意为：“很久以前这里有一种巨大的蛇和人类邪恶威胁着人类。”观其文字，至多仅“蛇”、“人”及另一符号 （义不详）。印第安语中有 6 个词，这 3 个构件显然无法完整记录这 6 个词。至少这里没有“很久以前”、“和”等文字^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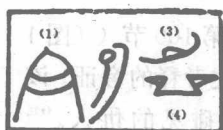


〔图 1-3〕

例丙（〔图 1-3〕），意为：“这巨大的蛇坚决地伤害这个人。”这里，文字上只记录了这条巨大的蛇的形象，而印第安语中共有 6 个词，显然，至少有 4 个词未被文字记录。

由此可见，这种印第安文字是一种语言中一部分词在文字中得不到记录的原始文字。

再如我国西南地区的纳西族，也用一种带一定原始文字性质的东巴文字记事和写经书。如纳西族的经书东巴



〔图 1-4〕

经中有一句话，读经时读为：“那时山和谷也还没有出现^⑦”。共含“那”、“时”、“山”、“和”、“谷”、“还”、“没有”、“出现”共 8 个词，可是书写时却只记下了如〔图 1-4〕中的 4 个词：“山”、“谷”、“没有”、“出现”（这 4 个词在上文中标以横线，横线下数码分别与〔图 1-4〕中对应）。可见，在这个句子中，有 4 个词未被记录在东巴经中。

对于这种不精确地记录语言的文字，有人叫它“图画字”，有人叫它“文字画”，王伯熙先生称之为“语段文字”^⑧，意在强调这类文字不能完整记录一个个词，但能记下一段段话语。从上例看，东巴文字大约能记录语言中一半左右的词，比前一例所用文字先进，但比一般甲骨文落后，因为一般甲骨文已基本上可记录语言中所有的词。

然而，我们发现有一类甲骨片，观其字形与图画相似，以往的研究中，有学者以它们为图画，也有学者以它们为文字，但难释其义。

依据我们从上面的例子得出的结论，即较为原始的文字往往是语段文字，则问题就易于得到答案。

〔图 1-5〕^⑨就是一块这一类型的甲骨片，无人能释，我们把它看作语段文字，就可以把它释为：“射城郭下之兽，不射兕。”因为从构成它的各个部件看，大致有这 4 个词得到了文字的记录：（1）城郭；（2）一兽；（3）射；（4）另一兽，独角，当是“兕”。值得注意的是“射”字



〔图 1-5〕

中的“矢”对着“城郭”下的兽而不对着另一可能是“兕”的兽。

于是，我们作出了以上的考释。



有趣的是东巴经《古事记》第100节（〔图16〕）中正好有一部分，堪作上述考释的旁证。该文大意为：“丈夫用弓箭杀死碰见的仇人。”^①

（1）丈夫；（2）弓箭；（3）碰见；（4）仇人。）

由此可见，正是普通文字学归纳出了文字发展的一般规律：文字发展的蹊径是从语段文字到表词文字，且任何独立形成的文字都经历过语段文字阶段。这条规律是从许多个别文字中抽象出来的，又被用于解释某一种文字——甲骨文字，才解决了这一孤立地在汉字学范围内不能得到解决的问题。

下面再举一关于甲骨文字的问题为例。

也许有人会提出这样的问题：甲骨文是否是汉民族最古远的文字？在没有足够出土文献作为依据的情况下，对这一问题进行回答是十分困难的。可是我们如果从普通文字学基本原理出发，这个问题的答案即使在我们没有得到甲骨文之前的任何出土材料之前，也并不难找到，因为我们只要考虑到世界上许多古民族的文字都是独立发生的，同时又考虑到任何这类独立发生的文字都经历了其原始状态——语段文字阶段，那么一切就昭然若揭了：既然甲骨文字作为文字符号能精确地记录语言，而且甲骨文字中有比例不小的形声字^②，那么，一般的甲骨文之前，肯定还有其更原始的发展阶段，只因种种原因（如未刻于如甲骨这样坚固的材料上）而未能保存至今罢了。

以上二例限于以普通文字学原理指导汉字研究。我们还可以举出许多以普通文字学原理指导其他民族文字研究的例子，此处不一一赘述。

二、促进语言学的研究：

如果说，普通文字学是一门关于文字普遍规律的科学，那么，既然文字是记录语言的书面符号，是一种广义上的语言，则对于文字的研究，就能促进对于语言学中许多问题的研究。也可以说，

前述普通文字学的第一个功能，是在文字学内部发生的；而这里说的它的第二个功能，是因它作为语言学的一门分支学科发生的——既然普通文字学可以被看作语言学科的一个组成部分，那么它的研究成果自然可能促进语言学的研究。

这里我们举一个运用普通文字学原理解决语言问题的例子：

我们知道，对汉语上古读音的情况，我们至今了解得还不很充分。比如，有人认为上古汉语没有声调区别，提出了“古无四声说”，其依据之一是《诗经》中有一些诗，今天读来不同调的字可以互相押韵。这一理由显然不很充分，因为我们不能排除今天新诗中也存在的不同调字押韵的情况也可能存在于上古。然而持“古无四声说”者还有一个论据，即他们发现不少通假字或假借字中古代或近现代并不与“本字”同调，比如，《汉书·苏武传》中说到苏武在北方被囚时听到汉武帝驾崩的消息，“南乡而哭，欧血”。这里，“乡”作为“向”的通假字，与“向”不同调，“欧”作为“呕”的通假字，与“呕”也不同调。于是，这类现象又作为“上古无四声”之说的另一条理由。

然而，“古无四声说”理由是否充分？是否有这种可能：上古不同调的字也能互相通假或互相假借呢？为解决这个问题，咱们又可以向普通文字学求援。

普通文字学告诉我们，上述不同调的字的通假和假借的现象是完全可能存在于汉字中的，因为同类现象普遍存在于多种民族的文字中。

如纳西东巴文字里，就有许多假借字，与它们被用来所记的词不同调。例如 （姜，音 ku¹）是中平调，借去记录动词“能”（音 ku²）时读成高平调，等等。由于纳西东巴文至 50 年代初还有人使用，仍在随便进行不同调字之间的假借，因此这种不同调的假借决不是因为古今音变造成的。类似的例子还有 （剪刀，音 tɕil¹）借作“小”时仍读原调。但 （嚼，音 gw¹）借作“真”时读 gw²，调值不同了。甚至还有假借时声母与韵

及调类全部发生变化的例子。如“门”作 ，音 ku，假借作“祝”时读 ho，声母、韵母和调无一不变。

埃及文字中亦有同类状况。“羊齿叶”作 ，读 ms (m 和 s 均为音节中声母的记录，埃及文字不记录元音) 借作动词“生育”时读 msj，加了一个音节。又如“甲虫”作  读 hpr，借作动词“成为”时读 hpr，少了一个音节。

在其他不少民族的古文字中，也都有同类现象，所以依据普通文字学的基本结论，可知多种文字假借或通假时均可能不同调，这就驳斥了“古无四声说”的后一条理由。

我们再举一个利用普通文字学原理考释、释读古文字的例子。历史上有些古语言文字，已被人们遗忘。如苏美尔古代语言的特征，后世曾经一无所知，后来由于了解苏美尔的阿卡特 (Akad) 文字是钉头字即楔形文字 (由许多  构成)，在此基础上，依据钉头字的传播历史和性质特点，先了解其文字体系，然后进而破译其所表示的语言。所以，苏美尔古语言的考释有赖于其古文字的考释，而对其古文字的考释是以普通文字学知识为基础的。

除此之外，普通文字学对于研究人类思维、哲学、历史与文化等等，也有很大的直接作用和间接作用。例不胜数，在此不赘。

第三节 普通文字学的研究方法

由于普通文字学这门学科尚处于一个不够成熟的阶段，我们不可能在此系统而又细致地把它的方法论详加归纳和分析。但是作为一门学科，由于它特殊的研究对象和特殊的研究目的的要求，我们可以提出一些普通文字学的基本研究方法并加以说明。

一、综合：

综合的方法是普通文字学最基本和最重要的研究方法。

具体来说，这一方法就是指广泛地收集各种文字材料，并对它们进行综合的研究分析。

因为我们的学科是普通文字学，旨在寻觅世界各种文字的普遍性，那就决不能把我们的视野局限于一两种文字，而应当尽可能收集我们能收集到的种种文字材料。从理论上说，这种收集应当是穷尽性的，尽管实践上未必能做到。没有综合，也就谈不上比较与分析，手头的资料愈多，结论也就愈带普遍意义和具可靠性。

当然，也许有时正由于得到了新的材料而把原先在旧的材料上得出的结论否定了，那也不值得可惜，反而可能恰恰证明原先所占有的材料还不足以作为先前得出的结论的依据，另一方面先前得出的结论也许仍然有其合理性，不过新的材料给它的适用范围以新的限制。

下面试举一例，说明综合方法的使用在普通文字学研究中的重要性。

甲骨文，“臣”作，对其本义，历来说法不一。郭沫若先生指出“臣”字象“竖目之形”，认为“臣”这一类人是奴隶的叛徒，充当奴隶主的工具，帮助他们统治奴隶。但郭先生并未指出为何要以“竖目之形”来表达“臣”¹²。

汪宁生先生除了结合有关的甲金文字对此进行论证，说明“臣”的本义为“瞋目望视”之外，还举了克里特文字的材料加以证明。他指出，克里特文中有一眼形字，意为监督者和治理者，除此以外，他还举了傣族处于奴隶制时代时，督耕者称“陇达”，即“在下面的眼睛”或“眼睛大爷”之意。通过综合甲骨文和金文、克里特文及傣语材料，汪先生进一步阐明了甲骨文“臣”的本义为“监工”，为郭沫若先生的说法提供了有力的补充证据¹³。

在此，我们还可以补充两个佐证，进一步补充郭、汪二位先

生的说法。



〔图 1—7〕

一是〔图 1—7〕，这是金文中带有原始文字性质的几个字的组合。据翁恺运先生对下方 （“册”即“栅”的本字）的考证文章^⑭，上方的字形亦为“目”，在此亦有“监视”义，几同甲金文与克里特文如出一辙，区别仅在于监视对象不同而已。

另一佐证是我国西部的尔苏人（又作“耳苏人”）使用的尔苏沙巴文字中，“眼睛”作，又引伸为“开会”之义（因开会时该注意演说者）^⑮，这里“注视”义也近于“监视”，亦自“眼睛”引出。

可见，以上的论述过程，其实是把汉、克里特和尔苏多种文字的材料，加上傣语言材料进行综合，在此基础上得出的结论，就比单从一种文字的材料进行论证的结果令人信服得多。

另一个综合方法的使用例，是笔者对于纳西东巴文字黑色字素的使用在文字史上的意义的解释。

笔者曾指出，纳西东巴文字偶尔用填黑表义，如▲、▼表“瘦”、“哑”或“困苦”义，是此种文字脱胎于原始图画不太久的表现^⑯。

为了证实这一点，笔者列举了西班牙旧石器时代壁画涂多种色彩别义、云南文山崖画涂多种色彩表义、尔苏沙巴文字涂多种色彩表义、汉大汶口陶文涂红色表义乃至汉甲骨文偶尔使用的虚实笔，从以上各民族、各系统文字中理出一条“愈原始的文字愈接近于原始图画”的发展规则来，从而证实了纳西东巴文字含一定的原始文字子遗。

显然，如果我们能对更多的世界上的民族古文字作有关的调查，就可以发现更多的共性，这些出现于较多种古文字中的共性，可以帮助我们解决某些民族古文字中尚未解决的问题。